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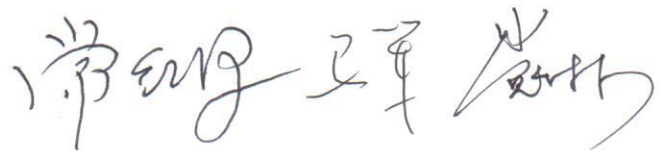
甘肃荣华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发表的独立意见

公司向武威荣华工贸集团有限公司租赁年产 150 万吨捣固焦生产线经营使用构成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。交易过程遵循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关联董事刘永、张兴成回避了表决，表决程序合法、合规。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拓展业务范围，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内容和情形。

独立董事同意进行此项交易。

独立董事：



2019年5月28日